

發揚開明豐盛的文化

引言

政府會以教育為主幹，配合其他政策和計劃，豐富市民的生活內涵。作為亞洲的國際都會，我們會營造一個鼓勵創新思維、互相尊重和團結精神的環境，並期望市民發展文化藝術興趣、培養個人品味、促進精神文明和提高文化修養。我們期望我們的社會不但重視創意和多元化，更能鼓勵市民自強不息、發揮創業精神、積極奮進。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成立體育委員會並重組香港體育學院，以期為本港的體育發展訂定新方向。此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之下將設立新的體育資助辦事處，為各體育總會提供一站式服務。
- 進行公眾諮詢，收集公眾對香港文物保護政策的意見，並根據所得意見檢討有關政策。
- 邀請有興趣的機構在二零零四年年中參與觀塘及將軍澳兩項「由私營機構斥資興建及管理」的文康設施工程計劃。我們也會物色其他適合以這模式發展的項目。
- 籌劃在九龍東南部興建一個運動場館和體育設施。
- 與體育界及社會各界人士緊密合作，為香港主辦二零零九年第五屆東亞運動會進行籌劃。
- 考慮加強香港專上視覺藝術訓練的最佳方案。
- 就落實教育統籌委員會建議的三年高中學制和四年學士學位課程的條件、財務安排和配套措施，進行諮詢。
- 設立法定的法律教育及培訓常設委員會，接手處理法律教育及培訓督導委員會和法律教育諮詢委員會的工作。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落實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建議的一籃子措施，改善語文教育和提升市民的語文能力，貫徹兩文（中文及英文）三語（粵語、普通話及英語）的目標。
- 精簡公營學校教學人員的職系結構，使其合理化。
- 繼續推行全面教育改革計劃，促進學生的均衡全人發展，並改革課程內容、教學法和評核機制，協助提升教與學的成效。
- 與仍然採用上下午班制的學校共同計劃，讓所有小學生接受全日制教育。
- 一併檢討教學語言政策及中學學位分配機制。
- 實施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在高等教育檢討所提出的建議。
- 設立資歷架構及相關的質素保證機制。
- 繼續監察和推動法律教育的改革，包括把本地法學士課程由三年制改為四年制，以及逐步改進法律專業證書課程。
- 建立珠江三角洲在文化、藝術、體育和青年領域的合作網絡。
- 加強推廣香港的主要藝術及文化活動和各類藝術節，彰顯香港作為國際都會的地位。
- 加強香港文化服務（包括圖書館、博物館和表演設施）的管理和運作；鼓勵文化界及社會人士更踴躍參與這些事務。

- 繼續研究應採取何種措施為最具價值的歷史建築物提供適時保護，及評估選定的歷史建築物的文物價值。
- 與青年事務委員會合作，加強促進青少年發展的工作，特別是提高青少年的公民及社會參與。
- 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合作，加強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的工作，特別是以青年及工作人口為對象的措施。
- 加強促進種族和諧的工作。
- 制訂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發展計劃。